

產業發展局 100 年度施政計畫

計畫名稱			計 畫 內 容
業務計畫	工作計畫	分 計 畫	
捌. 山坡地管理	一. 綜合企劃	<一>企劃業務	1. 山坡地政策研擬。 2. 山坡地範圍及特定水土保持區調查、劃定。 3. 防災資料及雨量防災系統建置、更新及維護。 4. 辦理工程考核作業。
		<二>發包業務	1. 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採購、發包、訂約等事項。 2. 辦理研考相關業務。
		<三>資訊業務	依據本府資訊處理規定，辦理資訊設備採購及維護事項。
	二. 山坡地巡查管理行政	<一>山坡地巡查管理	1. 依據「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及「水土保持法」加強執行山坡地違規使用案件之查報取締等處理工作。 2. 辦理本市山坡地水土保持巡查規劃與管理有關業務。 3. 辦理山坡地基本圖冊整理及基本資料蒐集建立。
		<二>山坡地違規案件行政管理	1. 依據「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及「水土保持法」等相關法令、規定實施。 2. 全年經常辦理違規罰鍰催繳強制執行及改正事項，並處理陳情、訴願等違規案件有關業務。 3. 辦理山坡地違規案件處分後之後續行政管理業務，並協調相關單位辦理。 4. 辦理山坡地查報、取締及違規案件行政管理電腦化工作。 5. 辦理衛星影像分析及監測之委辦工作。
		<三>水土保持計畫審查及監督檢查行政	1. 依據「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及「水土保持法」辦理水土保持計畫審核及監督檢查工作，逐步實施。 2. 水土保持計畫審核及監督檢查工作，全年經常辦理。 3. 辦理山坡地查報、取締及違規案件行政管理電腦化工作。 4. 辦理山坡地開發案件申請流程綜整規劃工作。

		<四>山坡地可利用限度查定結果公告及異議複查	依法辦理山坡地可利用限度查定公告及異議複查作業。
	三. 山坡地住宅管理行政	<一>山坡地住宅安全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依據「水土保持法」等相關法令、規定實施，辦理坡地住宅管理相關工作。</li> <li>2. 辦理本市列管山坡地住宅社區安全檢查，提供社區居民諮詢與建議改善事項，以維護坡地住宅安全</li> <li>3. 辦理本市列管坡地老舊聚落巡勘監測工作。</li> <li>4. 辦理本市列管坡地老舊聚落防災教育宣導及演練。</li> <li>5. 辦理本市山坡地住宅安全防災教育宣導工作。</li> <li>6. 辦理本市山坡地住宅周邊水土保持安全巡勘監測工作。</li> </ol>
		<二>山坡地邊坡安全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依據「水土保持法」等相關法令、規定實施，辦理人工邊坡管理相關工作。</li> <li>2. 辦理本市山坡地人工邊坡調查建檔之委託研究工作，建置「臺北市山坡地人工邊坡安全資訊系統」。</li> <li>3. 辦理「環境地質敏感區範圍內住宅周邊」人工邊坡調查建檔工作。</li> <li>4. 委請相關專業技師公會，對有安全疑慮之山坡地水土保持及相關設施進行安全調查工作。</li> <li>5. 辦理本市確認順向坡監測工作。</li> </ol>
玖. 水土保持及產業道路行政	一. 道路步道行政	<一>產業道路行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辦理產業道路之闢建、維護、管理等事項。</li> <li>2. 辦理山坡地既成道路之邊坡改善、維護及災害復建等事項。</li> </ol>
		<二>登山步道行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辦理登山步道及其週邊環境改善設施之闢建、維護、管理事項。</li> <li>2. 經常辦理登山步道清潔維護及除草工作、例行巡查及涼亭、座椅、標示系統等休閒設施維護改善。</li> <li>3. 辦理親山步道生態教育、水土保育等宣導及訓練。</li> </ol>

二. 森 林 遊 憩 行 政	<一>休閒遊憩 行政	辦理本市風景區及碧山、貴子坑露營場相關設施平時維護，及颱風豪 雨緊急搶災處理。
	<二>森林保育 行政	1. 依據「森林法」相關規定辦理。 2. 各項林業行政工作，依本處各單位職能並循法令規定辦理。 3. 辦理市有苗圃經營管理事宜，並由苗圃技工駐場監工；另配合辦理 獎勵造林及綠化暨撥贈苗木工作。
	<三>水土保持 教育宣導	辦理相關教育訓練、水土保持戶外教學等活動，加強本府水土保持工 作人員及本市水土保持志工解說員之專業知識。
三. 土 石 流 防 治 行 政	<一>辦理土石 流防災相關業 務	1. 辦理土石流防災維護管理相關業務。 2. 辦理土石流防災相關圖冊編製及基本資料更新。 3. 辦理土石流潛勢溪流巡勘及防災教育宣導與演練工作。 4. 辦理土石流觀測系統維護改善、資料建置工作。
	<二>辦理土石 流及溪溝治理 相關調查、勘 查、測量、圖 資編製相關業 務	依規定辦理土石流及溪溝治理相關調查、勘查、測量、圖資編製相關 業務。
	<三>辦理土石 流及溪溝治理 相關防災教育 宣導、教育訓 練講義教材、 文宣資料編製 印刷等業務	依規定辦理土石流及溪溝治理相關防災教育宣導、教育訓練講義教 材、文宣資料編製印刷等業務。
四. 坡 地 整 治	<一>治山防災 行政	辦理山坡地環境敏感區、礦渣地及未徵收公園預定地之治理及災害復 建等事項。

	行政		
		<二>農地治理行政	辦理山坡地農地之水土保持治理及農村新風貌調查規劃、執行等事項。
拾. 道路橋樑工程	一. 道路及橋樑工程	<一>產業道路維護工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辦理本市列管產業道路邊坡穩定、植生綠化、排水系統等改善維護處理工程規劃設計及災害發生處理調查。</li> <li>2. 針對本市北區產業道路辦理護欄、排水溝、安全標誌及路面坑洞修補等維護，及緊急處理工作。</li> <li>3. 針對本市南區產業道路辦理護欄、排水溝、安全標誌及路面坑洞修補等維護，及緊急處理工作。</li> <li>4. 針對本處產業道路沿線於平時及風災過後進行除草、路樹疏伐及水溝清淤等工作，以維護本市產業道路沿線環境清潔。</li> <li>5. 針對99年度已完成產業道路設計工作之地點辦理工程處理，維護人車通行安全。</li> <li>6. 針對本市產業道路沿線辦理綠美化規劃設計。</li> <li>7. 針對本市產業道路沿線辦理植栽及景觀營造處理。</li> <li>8. 針對本市小溪頭地區產業道路沿線進行環境綠美化改善處理工作。</li> <li>9. 針對本市產業道路老舊橋樑辦理改善工程，以維持橋樑安全。</li> <li>10. 針對本市產業道路路面進行重新鋪設，以維持行車順暢。</li> </ol>
		<二>產業道路支線細部調查及資料更新	針對本市列管產業道路辦理支線細部調查及資料庫建置更新。
		<三>山區既成道路維護工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針對山區既成道路先行辦理調查工作，並針對有邊坡穩定、植生綠化及排水系統等改善維護需要之部分，辦理規劃設計工作。</li> <li>2. 山區既成道路邊坡及排水緊急處理工程（北區）：針對本市北區山區既成道路辦理護欄、排水溝、安全標誌及路面坑洞修補等維護，及緊急處理工作。</li> <li>3. 山區既成道路邊坡及排水緊急處理工程（南區）：針對本市南區山區既成道路辦理護欄、排水溝、安全標誌及路面坑洞修補等維護，及緊急處理工作。</li> <li>4. 山區既成道路邊坡及排水改善工程：針對99年度已完成山區既成道路設計工作之地點辦理工程處理，維護人車通行安全。</li> </ol>
拾壹. 環境衛生	一. 水土保持工	<一>坡地雨量觀測站維護及更新工程	辦理本處建置之22處山區雨量觀測站、3處中繼站及1處接收站等維護及更新工程。

及 河 川 工 程	程		
		<二>山坡地環境地質資料更新計畫	辦理本市山坡地環境地質資料更新工作。
		<三>山坡地違規案件水土保持處理	依據「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及「水土保持法」加強執行山坡地違規機具沒入、構造物拆除及清除與國、公有山坡地濫墾地復舊。
		<四>山坡地老舊聚落水土保持處理與維護	辦理本市山坡地老舊聚落水土保持處理，降低山坡地老舊聚落發生坡地災害機會，以減少居民生命財產之損失。
		<五>山坡地老舊聚落緊急水土保持處理及維護	辦理颱風豪雨造成老舊聚落災害之聚落水土保持處理及已拆遷聚落之水土保持處理與維護。
		<六>本市坡地住宅防災及緊急處理工程	山坡地住宅周邊平時災害之預防處理，並因應颱風豪雨期間之坡地住宅周邊災害之緊急搶修，達到減災及防止災情擴大目的，以維護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七>土石流潛勢溪流改善維護工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土石流潛勢溪流改善及維護調查規劃設計：針對本市已完成整治、或急需整治之土石流潛勢溪流辦理既有設施維護、改善或增設相關水保改善設施之先期調查規劃設計。</li> <li>2. 土石流潛勢溪流致災分析及現況調查：針對本市50條土石流潛勢溪流進行致災現況調查，另依據歷年整治結果調整優先處理等級，作為相關整治工程之依據。</li> <li>3. 土石流潛勢溪流緊急處理工程：針對本市50條土石流潛勢溪流進行清疏與維護工作，並於土石流災害發生時能儘速緊急處理實施災害搶救工作，以維護市民生命財產安全。</li> <li>4. 土石流潛勢溪流零星改善及設施維護工程：針對本市歷年未辦理整治、已整治之土石流潛勢溪流進行改善及維護工程，以降低土石致災風險。</li> <li>5. 信義區編號台北DF027土石流潛勢溪流下游整治工程：辦理信義區北市DF027(原台北A294)下游段溪溝護岸排水之改善與整治工程。</li> <li>6. 土石流潛勢溪流巡勘：防汛期間針對本市具土石流發生潛勢之溪流辦理巡勘工作。</li> <li>7. 土石流觀測系統維護及改善：針對本市4座土石流觀測系統、土石流防災資訊系統辦理維護保養及傳輸系統改善與備援機制建立。</li> </ol>

		<八>溪溝改善維護工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溪溝改善及維護調查規劃設計：針對本市山坡地溪溝災害，及歷年整治完成之溪溝構造物需維護、改善及增設部份，辦理先期規劃設計，俾利後續辦理整治工程之依據。</li> <li>2. 溪溝水土保持相關設施調查及建置(內湖區)。</li> <li>3. 溪溝緊急處理工程。</li> <li>4. 溪溝零星改善及設施維護工程。</li> <li>5. 士林區仰德大道二段二巷底溪溝整治工程。</li> <li>6. 內湖區碧山路30號旁溪溝整治工程。</li> </ol>
		<九>山坡地治理及維護	辦理本市山坡地工程設施物維護及災害搶修，並針對山坡地地質環境敏感區進行巡勘觀測，針對有風險疑慮坡地逐步治理。
		<十>農地治理工程	辦理山坡地農業環境改善工作，形塑農村新風貌。
拾貳. 公園綠化及風景區工程	一. 山坡地遊憩設施工程	<一>登山步道休閒遊憩維護工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登山步道改善及維護工程規劃設計：針對本市老舊步道相關休閒遊憩設施損壞及新建之部分，辦理先期調查規劃設計。</li> <li>2. 登山步道改善及維護工程：辦理北投、士林、文山及信義區等區計124條總長約95公里登山步道更新改善及新增非列管登山步道之相關休憩設施(涼亭、欄杆、座椅及鋪面等)之改善工作。</li> <li>3. 登山步道緊急處理工程：為辦理本市登山步道及附屬設施零星修復或設置指標示工作，使能立即處理步道損壞或設置安全設施，以維護登山步道服務品質及民眾安全。</li> <li>4. 登山步道週邊環境改善工程：辦理本市列管登山步道入口綠美化工作，並針對步道沿線廢耕農地或公有地辦理整體景觀改善，吸引民眾從事登山健行活動亦能促進地方發展。</li> </ol>
		<二>休閒遊憩設施維護工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休閒遊憩設施緊急處理工程：為避免本處經管休閒設施因老舊危及市民安全辦理緊急修復工程。</li> <li>2. 風景區遊憩設施改善及維護工程：推動公共環境改善計畫，促進環境再生與活化，提供市民優質休憩活動之場所。</li> <li>3. 露營場設施改善及維護工程：在提昇露營場觀光資源保育與適當利用、以建立休閒活動、遊憩設施之原則與目標下，繼續營造優質之遊憩活動空間。</li> <li>4. 內雙溪農業體驗設施及景觀改善工程：配合臺北小溪頭專案，進行各項景觀及環境改善工程。</li> <li>5. 苗圃設施整修及零星修繕養護：苗圃周邊設施之改善、構造物及溫室之零星修繕、木棧道人為破壞修繕、護木油漆養護工程等。</li> <li>6. 劍南蝶園設施整修及景觀改善工程：劍南蝶園連接大眾運輸之步道及本府收回之土地進行環境美化工作。</li> <li>7. 森林疏伐及景觀造林工程：以登山步道週遭之國、公有土地範圍，進行景觀造林作業，提供市民美觀之森林遊憩環境，免除現今林木雜</li> </ol>

		<p>亂叢生之現象，並發揮森林生態功能。</p> <p>8. 風景區101年整建工程規劃設計：為能承續並落實整體改善規劃構想，在兼顧風景區觀光資源保育與適當利用、以建立休閒活動、遊憩設施之原則與目標下，落實遊憩開發與資源保育兼具的功能強調資源永續利用，兼顧自然生態保育及遊憩開發之功能，以維持環境資源的完整。</p> <p>9. 露營場101年整建工程規劃設計：為能承續並落實整體改善規劃構想，在創造綠能露營場、以建立休閒活動、遊憩設施之原則與目標下，落實遊憩開發與資源保育兼具的功能。</p> <p>10. 內雙溪農業體驗101年整建工程規劃設計：為能承續並落實整體改善規劃構想，配合臺北小溪頭專案，進行年度各項景觀及環境改善工程，落實遊憩開發與資源保育兼具的功能。</p> <p>11. 水土保持教室101年整建工程規劃設計：為能承續並落實整體改善規劃構想，在確保水土保持教室永續利用，再加多元化服務機能。</p>
--	--	---